甘肃省临床检验中心

2025 年肿瘤标志物测定室间质量评价（能力验证）

活动安排及注意事项

一、评价项目与时间表

2025 年肿瘤标志物室间质量评价将进行1次活动（共5个批号样品）。

评价项目10项，有CEA 、AFP 、总 PSA 、CA19-9 、CA125 、CA15-3 、β 2-微球蛋白、铁蛋白、总β -HCG 、游离PSA。

活动次数	批号	样品建议测定日期	结果上报截止日期	质评成绩下发日期
全年 1 次	202511、202512 、202513 、202514 、202515	9 月 2 日	9 月 16 日	10 月 11 日

注:为保证及时回报结果，截止日期后收到的结果将不予统计分析。

二、样品保存：未复溶质评样品，2℃-8℃ 避光密封保存，有效期 12 个月。

三、样品处理

本次能力验证使用的质评样本性状为冻干粉材质。为了避免污染，破损等意外造成的生物安全问题，采用三层包装。测定前将样本从冰箱取出，在室温下（15℃～25℃）准确加入2mL去离子水或蒸馏水，加盖在室温中放置30分钟，轻轻混匀后进行测定。复溶后加盖密闭置 2℃～8℃保存，PSA及游离PSA 稳定7天，其余项目稳定14天。**质评样品的检测应与病人标本相同，并以潜在传染性物品处理。**

四、注意事项

1.关于我中心 EQA 流程，可参阅当年的《2025年甘肃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注册说明书》；

2.若发现室间质评样品出现破损、重号、标识不清、标签脱落等问题，影响测定或结果填报时，请电话联系补寄。

3.当年新参加单位，用户名和密码均为您的实验室编码。为保证您实验室信息安全，请尽快登 录网站（https://www.gsccl.cn）修改密码。

4.室间质评成绩不合格时，应及时查找原因并采取纠正措施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室间质评活动中的专业问题可与临床生化室联系：

联系人：刘婧、颜丽

电话：0931-8281226

甘肃省临床检验中心